



被破碎而叫人蒙福

經文：可14:22-25

引言：

我們如何能使別人從我們身上得福呢？我們要看那一直使人得福的主。我們的主一直叫人得福，有一基本的原則，那就是“擘開”。擘開原文就是破碎。

一．破碎前的形狀

1. 餅是經過人手製造的。有人下工夫製造，烤火，或蒸煮而形成的。我們人也是這樣受過陶造。

2. 餅有原來的樣子。完美的格式，完滿的理想；但這一切不過是為餅自身的美麗。

3. 餅有它的香味可誇口的地方，也可能有美麗的外觀，可供人欣賞。但餅的目的不是作花供人欣賞，我們作主的門徒，也不是作花供人欣賞，乃是作餅供人吃飽得生命。所以必須要破碎。

二．如何破碎

1. 要放在主人的手中及使用的人手中。先在主的手中，後在人的手中。這就是將我們一切的主權交給主，後讓主將我們放在祂要我們去的地方，放在那些人的手中。

2. 要經過主的手擘開。這就是破碎，十架的對付。這個破碎就是將我們自以為美好的，或原來的一切體態（原狀）完全破碎。

3. 破碎是痛苦，醜陋，難堪，受打擊。一切可誇的，可依靠的都完了，帶到絕望之地(可15:29-34)。

三．破碎如何能叫人得福

1. 破碎後才能適合人用。餅破碎後人才能吃，整個的餅人不能吞，就是能吞也叫那人痛苦，消化艱難。

2. 破碎後才能發出功能，好像原子能原理。自己被消滅時，神的大能就彰顯出來了(林後4:7)。

3. 破碎後，就不是再成就自己的意思，乃是成全父神的美旨。主在客西馬尼園的禱告就是這樣。我們的生命就是要達到這個地步，這樣才能成為一個蒙主使用的人，得福的人。

結論：

擘開遞給他們！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